

云浮市云城区安塘街道红营村委光伏帮扶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一、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云浮市云城区安塘街道红营村委光伏帮扶采购项目已批准，资金来源为云浮云城供电局 2023 年乡村振兴捐赠资金 26.6 万元，资金已落实。项目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竞争性谈判采购。

二、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一) 项目名称：云浮市云城区安塘街道红营村光伏帮扶采购项目

(二) 预计采购金额：26.4555 万元

(三) 项目地点：云浮市云城区安塘街道红营村委楼面、红营村委卫生站楼面、红营烛光小学楼面

(四) 项目概况：云浮市云城区安塘街道红营村委光伏帮扶采购项目（本工程为承包商负责根据发包方提供的图纸及材料清册进行供货、施工和验收，即便在采购范围内没有载明，但实际证明是确保项目发电运行所必须的，则需纳入采购、施工安装及提供服务范围。接入方式以云城供电局批复为准）。

(五) 采购清单：

本项目划分 1 个标段，共 1 名成交供应商。

序号	标段名称	预计采购金额 (元)	采购装机容量 (kWp)	暂定总价最高限 价(元)	单价最高限价 (元/Wp)	并网接入方式	备注
1	云浮市云城区安塘街道红营村光伏帮扶采购项目	264555.00	71.34	264555.00	3.72	采用 0.4kV 电压等级并网，采用三相四线制接线，逆变器等设备保护接地就近接地。配电柜为单母线接线，并网点数量及最终方案以供电局批复为准。	光伏组件单块功率及敷设的屋面区域，以设计最终图纸为准。各屋面是否需要加固以有资质的机构复核为准。

注：承包商应按采购装机容量进行报价，以暂定总报价作为计算价格分的依据。最终装机容量以项目实际装机容量为准，据实际装机容量及每瓦单价结算，

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六) 采购范围：以暂定总价、固定每瓦单价承包的方式完成从太阳能光伏电站太阳能电池至并网点的全部工程设备材料采购供应（包括光伏电站建设所需的所有材料）、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工程质量及工期控制、工程管理、设备监造、电网接入系统检测、调试、试运直至验收交付生产、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消缺等全过程的工作，在满足合同其它责任和义务的同时使本项目符合相关达标验收的要求；工程实施过程中要求提供设备的试验、运行、维护手册。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工程，包括与本项目相关的原建（构）筑物的拆除、还建及修复及建（构）筑物的加固。如因工厂业主或供电局原因，要求增加工程量，则涉及到的设备材料采购费用、建安工程费用等均包含在总承包费用里。

(七) 计划工期：工程施工计划工期：项目满足进场条件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工程施工并通过供电部门的并网验收。（实际工期以合同签订为准）。

(八) 质保期：质保期不低于 24 个月。

(九) 报价形式：按采购装机容量进行暂定总价报价，以每瓦单价方式报单价。

(十) 有效报价：暂定总价及单价不超出最高限价为有效报价。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序号	内容
1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存在以下情形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在参与投标的其他单位任职的。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专用资格要求	
序号	内容
1	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2	供应商应具备承接本工程所需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四、采购文件获取

（一）采购文件获取流程

本项目在云浮市云城区安塘街道红营村民委员会实施纸质采购，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2023年11月16日8时00分至2023年11月22日17时00分时间内在云浮市云城区安塘街道红营村民委员会获取采购文件。

（二）本次竞争性谈判不收取采购文件工本费。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采购公告在云城区安塘街道办事处门户网站上发布。

六、报价文件递交

（一）通过云浮市云城区安塘街道红营村民委员会递交纸质报价文件，并以此为准。

（二）本次采购采用全纸化采购，供应商必须于规定的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按采购文件要求在云浮市云城区安塘街道红营村民委员会完成报价文件递交。未按要求在云浮市云城区安塘街道红营村民委员会递交报价文件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经查看认为不符合相关采购要求或无意愿参与的，可自行决定不参与本项目（标的/标包）的报价，且不得递交相关文件，即视为自动放弃报价。

(三) 纸质报价文件开始递交时间：2023 年 11 月 23 日 8 时 00 分 00 秒

(四) 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11 月 23 日 17 时 00 分 00 秒

(五) 开启报价文件时间：2023 年 11 月 24 日 9 时 30 分 00 秒

(六) 谈判地点：云浮市云城区安塘街道红营村民委员会

(七) 到报价截止时间止，采购人收到的报价文件少于 3 家的，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采购。

(八) 本次谈判采用现场谈判方式，谈判代表（授权代表）需到达谈判现场，以便采购工作组随时进行谈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报价文件但不参与谈判的，视为自动放弃谈判，默认供应商的初次报价和方案即为最终报价和方案。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因供应商填报联系方式错漏、或未能及时接听电话（拨打 3 次均未联系到谈判代表）等原因导致采购工作组无法进行正常的谈判、沟通，采购工作组有权视为该供应商放弃谈判资格，其首次报价视为最终报价，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届时《最终报价函》回复时间暂定为半小时，请供应商提前做好准备，以便谈判过程顺利进行。

七、监督部门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可以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监督投诉机构名称：云浮市云城区安塘街道党政办

监督投诉机构电话：0766-8551111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云浮市云城区安塘街道红营村民委员会

地 址：云浮市云城区安塘街红营村民委员会

联 系 人：叶伟强

电 话：13537902406

云浮市云城区安塘街红营村民委员会
2023年11月15日



